

D-LiDAR2100 使用注意事项

20230523 更新

(该文档可能会根据设备或软件的优化进行更新，以最新文档为准)

航线设计：

- 1、航线高度：建议最大飞行高度 150m，过高的飞行高度会导致数据过于稀疏而无法解算；
- 2、航线数量：至少规划两条航线，且两条航线长度需保证基本一致；
- 3、断点续飞：
 - a) 断点续飞连接处，两个架次航向间重叠区域应不少于 80m，避免出现空洞；
 - b) 断点续飞时，建议不要在单个架次中存在独立的，不与其他架次存在重叠的航线（即单架次至少飞行 2 条航线），否则会导致此处数据无法解算（后续会有软件版本支持落单航线处理，但目前还不允许存在）；
 - c) 大面积测区飞行时，尽量保证单架次最后一条航线为整条航线，不宜飞行过短，避免轨迹计算失败；

使用场景：

在平坦无较明显地物的区域飞行时，建议单航线长度小于 1.3km，并适度增加旁向重叠率，建议 72%以上。

地物丰富区域，若为长直航线，或航线无明显转弯区域，且未变高飞行时，建议单航线长度小于 3 公里。

操作事项：

注意！

- 起飞前保留至少 15s 的飞机静止时间，不要在起飞检查结束后，搬动飞机至起飞点，马上起飞；
- 飞行器降落后请勿立即关机，为保证 IMU 数据记录完整，请静置等待 15s 后再执行关机动作。